

证券代码：838855

证券简称：力磁电气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5月13日，电话。
- 2、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3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李川
- 6、会议主持人：刘金波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全年财务预算情况，公司拟进行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是在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所处行业具有较高的成长性的特点、公司目前股票交易价格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协商后确定。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0 元。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2.5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归还股东借款，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议案内容

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8-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拟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根据该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管理和监督。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及工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股票发行及工商变更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有关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及工商变更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全权负责方案的具体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的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时间、具体申购办法、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方案等事宜。

（2）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若发生除权、除息情况，则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主办券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

（3）就本次股票发行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并做出董事会认为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事情及事宜。

（4）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股票发行公告及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协议或合同，待本次发行认购对象确定后，签署相关股票认购合同，采取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必要行动以完成本次股票发行，并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有关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内容相应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 2018-013）：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5,250,000 股变更为 5,375,000 股。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25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5,375,000 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力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23日